

合同编号：YYLY2025-0108

2024年榆阳区草原健康和退化评估 项目服务合同书

项目名称：2024年榆阳区草原健康和退化评估项目

委托方：榆林市榆阳区林业局

服务方：西安长林丰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2025年1月13日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榆林市榆阳区林业局

服务方（乙方）：西安长林丰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，甲方委托乙方完成2024年榆阳区草原健康和退化评估项目的基础数据收集及预处理、建模及属性赋值、数据汇总及成果输出等工作，为维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，明确各方职责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第一条 工作内容与要求

甲方委托乙方完成2024年榆阳区草原健康和退化评估项目的基础数据收集及预处理、建模及属性赋值、数据汇总及成果输出工作。甲方要求乙方按照《陕西省草原健康和退化评估技术细则》等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和标准，以榆阳区国土“三调”及2023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评估底图，结合榆阳区2024年林草湿荒普查固定草原样地和草原健康退化评估监测样地、《陕西省草原基况监测成果》，完成甲方要求的工作内容，产出上述相关成果。

1. 工作范围：

以榆阳区国土“三调”及2023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评估底图，充分结合榆阳区2024年林草湿荒普查固定草原样地和草原健康退化评估监测样地、《陕西省草原基况监测成果》，按照《陕西省草原健康和退化评估技术细则》组织实

施草原健康和退化评估。对当前草原生态状况和阶段性时期内的发展变化进行科学分析，对草原健康、退化程度等进行定量定性评估，摸清草原健康和退化面积、分布、等级等情况，掌握草原生态现状和生态变化过程。

2. 工作内容：

- (1) 基础数据收集及整理
- (2) 外业调查数据分析、建模
- (3) 草原健康和退化评估内业处理
- (4) 成果输出（数据库、统计表、专题图、文字报告）

第二条 甲方职责

甲方作为本项目实施的主体单位，主要职责是：

1. 成立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协调相关部门关系。
2. 负责提供项目所需的相关资料。
3. 乙方在工作期间，甲方提供相应的技术指导，配合乙方完成工作。
4. 负责调查成果数据的审定。
5. 按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方式按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。
6. 工作内容一经确定，如无特殊情况不得中途修改，如需进行重大修改，双方需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合同，甲方应依据乙方所完成的工作量向乙方支付相应费用。
7. 乙方提交成果甲方验收合格后，甲方按本合同规定的

金额、时间支付合同经费。

第三条 乙方职责

乙方作为项目服务单位，具体职责为：

1. 按照甲方的要求，及合同约定期限完成以下工作：

(1) 合同签订后5日内完成资料收集工作，并派专人驻场项目地直至完成数据库建模、数据表统计、出图等工作。

(2) 合同签订后30日内完成最终成果交付。

2. 组织有资质、有经验的工作人员确保成果内容完整、数据准确、符合相关规定和技术指标，保证测算的深度和精度。

3. 对成果中出现的遗漏或错误应及时负责修改或补充。

4. 因乙方原因延误成果交付时间产生的费用应由乙方承担。

5.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合同或解除合同，乙方应双倍返还甲方已付项目费。

6. 乙方应按国家相关技术规范、标准、规程及甲方提出的合理要求，开展项目工作，按协议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合格的成果资料，并对其负责。

7. 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资料承担保密义务。

第四条 合同总费用及支付方式

1. 合同总价

人民币（大写）：玖拾万元整(¥900000.00元)。

2. 支付方式

(1) 银行转账。

(2) 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一次性兑付合同价款，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关发票，甲方在约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合同费用。

第五条 其他

1.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，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。

2.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，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作为附件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3.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，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、调解不成时，双方均有权向榆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4. 本合同一式六份，甲方执三份、乙执三份。

5. 保密数据：符合国家保密数据相关要求

第六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定之日起生效。双方履行完成合同规定的条款时，本合同即行终止。

(此页以下无正文)

甲 方: 榆林市榆阳区林业局



法定代表人(或授权代表人):

吴清莹

单位地址: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
建榆路36号

联系人: *刘永峰*

电 话: 0912-8106612

邮政编码: 719000

开户银行: 陕西榆林农村商业银行
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

银行帐号:
2710014101201000038950

签订日期: 2025年1月13日

乙 方: 西安长林丰草生态科
技有限公司



法定代表人(或授权代表人): *孙宝莹*

单位地址: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
锦业一路研祥城市广
场A2206室

联系人: 孙宝莹

电 话: 18792405884

邮政编码: 710000

开户银行: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
安分行营业部

银行帐号: 129912771910905

签订日期: 2025年1月13日

附件1:

承诺书

为切实防范和杜绝项目建设中的各种不安全因素，实现“优良项目”、“安全项目”双目标，本承包人特作如下承诺：

一、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项目服务内容，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，实施前制订项目实施进度计划，记录好项目实施进度日志，保存相关影像资料。

二、成立项目安全管理机构和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制，配备项目建设专职安全员，并认真落实各项项目安全管理规定。保证在项目实施中确保数据安全保密。

三、所有项目作业人员都要经过安全教育和技术操作培训，特殊工种的作业人员须有相应的技术资质证书。

四、本承包人愿意自觉接受甲方、监督单位（人）及社会各界对项目建设中安全监督。

五、本承包人决不以任何理由拖欠农民工工资。如果因欠付农民工工资、劳务费、材料款等，导致相关人员围堵发包人办公经营场所3次或办公经营场所单次一天以上，愿意承担甲方扣减相应资金直至取消合同、将企业纳入“黑名单”的处罚。

七、对现场工作人员、项目区域及周边环境因工作而引

发的任何安全事故，以及因管理不善所造成的设备和材料损失、作业人员以及第三人人身伤亡等安全事件，本承包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

承诺单位（盖章）



承诺人（签字）：孙磊

日期：2025年 1月13日

附件2：中标通知书

榆林市榆阳区政府采购中心

Yulin City Yuyang District Government Procurement Center

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

西安长林丰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：

受榆林市榆阳区林业局委托，榆林市榆阳区政府采购中心组织实施的2024年榆阳区草原健康和退化评估项目（项目编号：YYZF CG竞争性磋商(2024)263号），2025年01月08日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，经评标委员会评定，采购人确定贵单位为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，中标（成交）金额为：¥900000.00元（大写：玖拾万元整）。

电子中标通知书与纸质版中标通知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中标供应商无需再来领取纸质中标通知书。接到本《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》10日内，中标供应商联系采购单位签订合同。

榆林市榆阳区政府采购中心

2025年1月8日

0108025138051